

证券代码：874462

证券简称：扬州华光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扬州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1 月 2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任浩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崔来敏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管理需要，现免去崔来敏副总经理职务，原分管业务由

总经理担任。本次免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扬州华光：高级管理人员免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丽花、刘颖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扬州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扬州华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